

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公告发布

投资项目代码	2020-440112-74-01-091324、2015-440112-48-01-009683		
投资项目名称	世界气象中心（北京）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和粤港澳大湾区气象科技融合创新平台项目、九龙新区三纵路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外电工程		
招标项目名称	世界气象中心（北京）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和粤港澳大湾区气象科技融合创新平台项目及九龙新区三纵路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外电工程施工		
标段（包）名称	/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全部来源黄埔区财政
招标范围及规模	按照招标单位提供的全套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和有关材料及说明的范围内所有内容，完成世界气象中心（北京）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和粤港澳大湾区气象科技融合创新平台项目及九龙新区三纵路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外电工程施工。本次招标内容为世界气象中心（北京）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和粤港澳大湾区气象科技融合创新平台项目及九龙新区三纵路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外电工程施工；①世界气象中心（北京）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和粤港澳大湾区气象科技融合创新平台项目外电工程：第一回路中新建二级开关站接红线外市政电缆沟预埋管、第二回路华测开关站至气象中心高压室间电缆管线及路由土建、第二回路高压室接红线外市政电缆沟预埋管；②九龙新区三纵路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外电工程：包括 1x630kVA 路灯箱变工程、控制中心 2×200kVA 专变用电工程，以及新建由箱式高压室至箱式变间电缆管线及路由土建，新建箱式高压室、箱式变基础。系统标称电压均为 20KV，最高运行电压均为 24KV。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		
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为世界气象中心（北京）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和粤港澳大湾区气象科技融合创新平台项目及九龙新区三纵路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外电工程施工；①世界气象中心（北京）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和粤港澳大湾区气象科技融合创新平台项目外电工程：第一回路中新建二级开关站接红线外市政电缆沟预埋管、第二回路华测开关站至气象中心高压室间电缆管线及路由土建、第二回路高压室接红线外市政电缆沟预埋管；②九龙新区三纵路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外电工程：包括 1x630kVA 路灯箱变工程、控制中心 2×200kVA 专变用电工程，以及新建由箱式高压室至箱式变间电缆管线及路由土建，新建箱式高压室、箱式变基础。系统标称电压均为 20KV，最高运行电压均为 24KV。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		
工期（交货期）	世界气象中心（北京）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和粤港澳大湾区气象科技融合创新平台项目外电工程施工：45 日历天、九龙新区三纵路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外电工程施工：60 日历天		
最高投标限价	9988599.52 元。其中世界气象中心（北京）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和粤港澳大湾区气象科技融合创新平台项目外电工程施工：3263031.35 元；九龙新区三纵路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外电工程施工：6725568.17 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3、投标人均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4、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①和②资质： ①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②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四级（或以上）资格。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数量为两名。 注：①资质内容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2〕846号）的要求设置。招标内容含有设计要求，且设计要求仅为深化设计的，在投标人的资质设置要求中，不允许设置设计资质。 ②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自2022年1月1日起，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证书，纸质注册证书作废，具体操作流程可查阅《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一级建造师电子证照申领和使用手册》。 ③本项目投标登记及投标阶段，投标人可先录入一个项目负责人进行锁定，另外1个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在中标后由招标人按规定办理锁定手续，投标人投标时需确保另外1个项目的对应项目负责人可以被锁定成功，否则，招标人可取消中标人本次中标资格，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④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5、项目负责人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6、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要求为：具有机电类或电气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7、投标人需拟派2名专职安全人员，各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

		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类），各个工程（世界气象中心（北京）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和粤港澳大湾区气象科技融合创新平台项目外电工程施工、九龙新区三纵路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外电工程施工）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得相互兼任。 8、投标人已按照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9、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投标登记前，投标人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息登记信息中的在册人员。企业信息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内登记的信息，投标人无需提交相关资料，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企业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企业信息登记办理详见《施工类企业信息登记办事指南》，网址：http://ggzy.gz.gov.cn/qyxxdl/508420.jhtml） 11、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八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均按不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处理。 12、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且被限制参加财政投资工程或政府投资工程或建设工程投标的（具体名单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广州”https://credit1.gz.gov.cn/sgs/sgsXkNew公布的“失信黑名单”为准）； 注：因联合惩戒措施表述存在细微差别，惩戒措施与上文不完全一致但措施内容相同的，也应属于被限制参与相关项目的投标。 13、本工程不接受被列入我区不良记录（处罚有效期内）的单位或个人（指项目负责人）投标，不良记录具体名单以资格审查时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网站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网页“建筑活动不良行为记录”栏目（网址：http://www.hp.gov.cn/gzjg/qzfgwhgzbm/qzfhcxsjsj10/jzhdbl xwj1/）公布名单为准。若资格审查时网址有变化，以最新网址为准。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九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gzggzy.cn）
			获取纸质招标文件的方式	/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3 年 07 月 01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 年 07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 年 07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前，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指引。	
开标时间	2023 年 07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1 开标室（黄埔交易部）	
发布公告媒介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www.gdztb.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			
招标人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联系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亿创街 1 号人才大厦 31 楼	
招标人联系人	贺工	联系电话	020-82115026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	
招标代理联系人	汤工	联系电话	15813374437	
招标监督机构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0-82111245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详见招标公告			